|  |
| --- |
| 106學年度第1學期(期初) 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時程 |
| 日期時間 | 內容 | 地點 | 備註 |
| 5/24(三)-6/7 (三)(至6/7 (三)中午12時止) | 受理各校申請 | 特教通報網、本市特教資訊網 | 兩網站皆需點選申請才算完成 |
| 5/24(三)-6/9(五) (至6/9(五)中午12時止) | 補件 | 本市特教資訊網 |  |
| 6/29(四)09：00-17：00 | 初審會議 |  |  |
| 7/3(一) 17時前 | 初審結果公告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請各校自行於本市特教資訊網查閱結果，如無異議可可逕依106年5月10日高市教特字第10632954900號函辦理甄選聘用教師助理員。 |
| 7/3(一)~7/5(三) (至7/5 (三)中午12時止) | 受理申請複審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 |
| 7/7 (五)中午12時前 | 1.公告複審議程2.彙整複審名冊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有申請複審學校請依本市特教資訊網首頁公告時間、地點前來出席即可，本局不再另函通知 |
| 7/14(五)-8/3(四)(至8/3 (四)中午12時止) | 受理高中職適性安置學生申請 | 特教通報網、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兩網站皆需點選申請才算完成 |
| 7/14(五)-8/7(四) (至8/4(四)中午12時止) | 補件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 |
| 8/10(四) | 初審會議(高中職適性安置學生) |  |  |
| 8/11(五) 17時前 | 初審結果公告(高中職適性安置)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請各校自行於本市特教資訊網查閱結果，如無異議可可逕依106年5月10日高市教特字第10632954900號函辦理甄選聘用教師助理員。 |
| 8/11(五)-8/14(一)(至8/14(一)中午12時止) | 複審申請(高中職適應安置) |  |  |
| 8/15(二) 中午12時前 | 1.公告複審議程(高中職適性安置)2.彙整複審名冊(高中職適性安置) | 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 | 有申請複審學校請依本市特殊教育資訊網首頁公告時間、地點前來出席即可，本局不再另函通知 |
| 8/16(三)09：00-17：00 | 複審會議 | 仁武特殊教育學校仁特坊3樓 | 1.場地暫定。2.09:00-09:30審查委員會前會議。3.出席人員請逕依106年5月10日高市教特字第10632954900號函惠予公假登記。未出席者視同放棄複審。  |